「113年度新北市環保志(義)工群英會」競賽簡章

1. **活動目的：**

新北市環保志(義)工維護環境有目共睹，為展現環保志(義)工關懷環境的熱情與活力，以團隊合作的競賽方式，有效凝聚環保志(義)工的團結向心力、促進環保志(義)工們互相交流與觀摩，達成寓教於樂之效用，將環境保護的觀念與知識落實於生活之中。

本市競賽選出之冠軍隊伍，除獲獎勵外，將代表本市前往花蓮縣參加「113年全國環保志(義)工群英會」。

1. **主辦單位：**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2. **活動日期：**113年7月27日(星期六)8:00~12:00
3. **活動地點：**新北市政府6樓大禮堂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6樓)
4. **活動對象：**限設籍、居住或服務於新北市之環保志(義)工
5. **正式競賽項目**
6. 各競賽項目均以「里隊」或「新北市環保志工隊」為單位報名(附件二-報名表)。
7. 每項12人，每隊至多報名三項正式競賽項目，故每隊(含替補)至多36人，同一參賽者至多可參加3項。
8. 單項競賽參賽者年滿40歲以上(民國73年10月26日星期六(含)前出生)須佔80%以上，以身分證出生年月日為證。
9. 報名時需檢附身分證件影本正反面(附表一)，供本競賽活動核對查驗身分使用。
10. **趣味競賽**
11. 須先報名正式競賽項目之隊伍方可報名趣味競賽。
12. 每隊至多派出8位參賽，年齡、性別、身分不拘。
13. **競賽項目人數、受理隊數規定如下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類別** | **競賽名稱** | **參賽人數** | **替補** | **受理隊數至多** | **年齡限制** |
| 正式競賽 | 環保金頭腦 | 12人 | 3人 | 10隊 | 40歲(含)以上至少10人 |
| 資源分類王 | 12人 | 3人 | 10隊 | 40歲(含)以上至少10人 |
| 資源灌籃高手 | 12人 | 3人 | 10隊 | 40歲(含)以上至少10人 |
| 清掃接力賽 | 10人 | 3人 | 16隊 | 40歲(含)以上至少8人 |
| 趣味 | 環保選邊站 | 1~8人 |  | 10隊 | 不拘 |

1. **活動項目：**

**一、正式競賽項目**(詳見附件一)

1. 環保金頭腦：選擇題四選一，舉牌作答。
2. 資源分類王：看圖分類，依物資圖像分「資源」、「廚餘」、「垃圾」三大類。
3. 資源灌籃高手：環保知識問答，每答對一題者獲得三顆球投籃，投中計分。
4. 清掃接力賽：隊員依序穿戴指定裝備及清掃動作，依完成裝備完整度計分。

**二、趣味競賽**(詳見附件一)

環保選邊站，依題目回答，正確選”O”邊，錯誤選”X”邊。

1. **參賽獎勵：**
2. **競賽獎金：**
3. 冠軍隊伍：獲新臺幣1萬元獎勵金及獎狀1面(全國賽新北市代表隊)。
4. 亞軍隊伍：獲新臺幣8仟元獎勵金及獎狀1面。
5. 季軍隊伍：獲新臺幣5仟元獎勵金及獎狀1面。
6. 其餘名次：獲新臺幣1仟元獎勵金及感謝狀1面。
7. **趣味競賽獎勵：**競賽共有10道題。

0題獲衛生紙一包、1-4題：環保標章洗潔精1瓶；5-7題：100元商品券；

8-9題300元商品券；10題：500元商品券。

1. **領隊會議**
2. 113年7月8日(星期一)於本局會議室召開，後續將另行通知各參賽隊伍。
3. 會議內容：各項競賽賽道順序抽籤、競賽規則及注意事項說明。未參加會議者由主辦單位代為抽籤，且對會議決議事項不得異議。
4. **比賽流程：**※本活動流程表將視實際報名隊數予以調整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流程** | **備註** |
| 08:00~08:30 | 報到 | 各參賽隊伍就座 |
| 08:30~08:35 | 開幕 | 主持人開場+熱身操暖身 |
| 08:35~08:45 | 換場 | 競賽佈置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流程** | **備註** |
| 08:45~09:15 | 競賽一：環保金頭腦 | 含規則說明3分鐘 |
| 09:15~09:25 | 換場 | 單項成績統計+競賽佈置 |
| 09:25~09:55 | 競賽二：資源分類王 | 含規則說明3分鐘 |
| 09:55~10:05 | 換場 | 單項成績統計+競賽布置 |
| 10:05~10:35 | 競賽三：資源灌籃高手 | 含規則說明3分鐘 |
| 10:35~10:45 | 換場 | 單項成績統計+競賽佈置 |
| 10:45~11:15 | 競賽四：清掃接力賽 | 含規則說明3分鐘 |
| 11:15~11:25 | 換場 | 單項成績統計+競賽佈置 |
| 11:25~11:40 | 趣味競賽：環保選邊站 | 含規則說明3分鐘 |
| 11:40~12:00 | 長官致詞&頒獎典禮 |  |
| 12:00~ | 活動結束 |  |

1. **報名方式：**
2. 報名日期：自113年6月19日(三)至113年7月1日(一)止(以郵件時間、郵戳等為憑)。
3. 報名方式：請填妥報名表單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附件二)後，以電子郵件、紙本郵寄或親自送達本局(擇一)，並請於主旨/信件上註明「113年度新北市環保志(義)工群英會報名表」及「隊伍名稱」。
4. E-mail：ar6219@ntpc.gov.tw、susan@usun.com.tw(活動執行小組信箱)
5. 郵寄地點：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(220243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57號)
6. 連絡電話：(02)2953-2111分機4117綜合規劃科 林小姐

 (02)2517-5652活動執行小組 石小姐

1. **交通方式：**
2. 本次活動於交通便利之新北市政府6樓大禮堂內舉行，請多利用大眾運輸工具。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者，可搭乘捷運至板橋站後步行5分鐘、臺鐵至板橋車站後步行約4分鐘、公車至板橋公車站或新北市政府站下車後步行約2-5分鐘等。
3. 自行騎車、開車前往者，可將車停至新北市板橋區市民廣場地下停車場。(停車場入口於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22號)，停車費請自理。
4. 距離新北市政府地圖五公里之外且參賽人數超過25人之隊伍，可於113年7月10日(三)前向本局申請派車接送。

**【附件一】**

1. **競賽項目規則說明：**
	1. **環保金頭腦：**
2. **競賽說明：**競賽以「選擇題」4選1舉牌答題方式進行，共36題，依各隊答對之題目總數計算各隊積分。

**步驟1**：每隊12人，參賽隊伍於預備區依序1～12棒黏貼棒次貼紙於左手臂。

**步驟2**：依序派出一名參賽者，每隊桌上有1～4之數字舉牌，由場內投影幕統一出題，當主持人唸出「請準備」，參賽者選定答案牌但不舉起。

**步驟2**：待主持人唸出「3、2、1，請舉牌」時，全體參賽者須同時將答案牌舉至頭頂，答案牌舉起後視為選定答案，未舉牌或舉牌後又換牌者，視同該題答錯，不予計分。

**步驟4**：每棒次皆答3題，答對1題得1分，3題答完後接續下一棒，以此類推。

1. **評分方式：**
2. 答對1題得1分，36題結束後統計總得分最高之隊伍為冠軍，若對題目有疑義，請當場舉手向裁判表示，更換棒次及題目後將不再受理。
3. 若前3名有同分隊伍，則進行PK賽，以選出冠、亞、季軍，其餘名次無須PK。
4. 同分隊伍各派出1位選手代表PK賽，以「選擇題」4選1作答，答錯即淘汰，直至選出冠、亞、季軍；若PK賽10題結束仍有「冠軍」隊伍同分，則同獲冠軍獎勵金，另不再遞補亞軍及季軍，全國賽代表隊伍由同獲冠軍隊伍擲骰子決定。
5. **注意事項：**
6. 時間到未舉牌者，或舉牌後又換牌者，視同答錯。
7. 若對題目有疑義，請當場舉手向裁判表示，更換棒次及題目後將不再受理。
	1. **資源分類王**
8. **競賽說明：**競賽以「圖像物資」進行分類；依圖像物資分「資源」、「廚餘」、「垃圾」三大類，共36題，依各隊答對之題目總數計算各隊積分。

**步驟1**：每隊12人，參賽隊伍於預備區依序1～12棒黏貼棒次貼紙於左手臂。

**步驟2：**依序派出一名參賽者，每隊桌上有1個題目盒、3個「資源垃圾」、「一般垃圾」、「廚餘」分類之答案盒，當主持人唸出「請答題」，參賽者從題目盒拿起一組(3張)題目，依分類放置答案盒中，即換下一位。

**步驟3**：每棒次皆答1組(3題)，答對1題得1分，答完後接續下一棒，以此類推。

1. **評分方式：**
	* 1. 答對1題得1分，36題結束後統計總得分最高之隊伍為冠軍，若對題目有疑義，請當場舉手向裁判表示，更換棒次及題目後將不再受理。
		2. 若前3名有同分隊伍，則進行PK賽，以選出冠、亞、季軍，其餘名次無須PK。
		3. 同分隊伍各派出1位選手代表PK賽，改以「選擇題」3選1作答答錯即淘汰，直至選出冠、亞、季軍；若PK賽10題結束仍有「冠軍」隊伍同分，則同獲冠軍獎勵金，另不再遞補亞軍及季軍，全國賽代表隊伍由同獲冠軍隊伍擲骰子決定。
2. **注意事項：**資源分類以環境部與新北市環保局公告為依據，如有爭議以環境部「資源回收網」及新北市環保局「回收易查通」，由現場裁判宣布為主。
	1. **資源灌籃高手**
3. **競賽說明：**競賽先以「選擇題」4選1舉牌答題，答題正確即獲得3顆球進行投籃，投進1球得1分，共24題，依各隊投中總數計算各隊積分。

**步驟1**：每隊12人，參賽隊伍於預備區依序1～12棒黏貼棒次貼紙於左手臂。

**步驟2**：依序派出一名參賽者，每隊桌上有1～4之數字舉牌，由場內投影幕統一出題，當主持人唸出「請準備」，參賽者選定答案牌但不舉起。

**步驟3**：待主持人唸出「3、2、1，請舉牌」時，全體參賽者須同時將答案牌舉至頭頂，答案牌舉起後視為選定答案，未舉牌或舉牌後又換牌者，視同該題答錯，不予計分。

**步驟4：**每答對一題者可獲得3顆球投球機會，進1球得1分；依此進行兩輪。

1. **評分方式：**
	* 1. 投進1球得1分，24題結束後統計總得分最高之隊伍為冠軍，若對題目有疑義，請當場舉手向裁判表示，更換棒次及題目後將不再受理。
		2. 若前3名有同分隊伍，則進行PK賽，以選出冠、亞、季軍，其餘名次無須PK。
		3. 同分隊伍各派出1位選手代表PK賽，以「選擇題」4選1作答，答錯即淘汰，直至選出冠、亞、季軍；若PK賽10題結束仍有「冠軍」隊伍同分，則同獲冠軍獎勵金，另不再遞補亞軍及季軍，全國賽代表隊伍由同獲冠軍隊伍擲骰子決定。
2. **注意事項：**
3. 時間到未舉牌者，亦或是舉牌後又換牌者，視同答錯。
4. 投球位置距離洗衣籃 2 公尺，球需投進自身賽道之洗衣籃才能獲得分數，如果投至其他賽道之洗衣籃則不算分（亦不算入他隊之計分），視為投球失敗。
5. 若對題目有疑義，請當場舉手向裁判表示，更換棒次及題目後將不再受理。
	1. **清掃接力賽**
6. **競賽說明：**競賽以接力賽方式，每棒次穿戴指定裝備，且逐棒增加裝備，第1棒1項、第2棒2項，以此類推至第10棒10項裝備，每棒皆須將寶特瓶掃至終點線，再拿回起點，交接給下一棒。限時10分鐘，每一棒次需增加穿著或攜帶裝備的物品如下：

第1棒：掃把；第2棒：斗笠；第3棒反光背心；第4棒：手套；第5棒：毛巾；第6棒：腰包；第7棒：垃圾袋；第8棒：垃圾夾；第9棒：防護眼鏡；

第10棒：袖套(第10棒次須將前1-9裝備一起穿戴上，作為最後計分依據)。

**步驟1**：每隊10人，參賽隊伍於預備區依序1～10棒黏貼棒次貼紙於左手臂。

**步驟2**：依序派出一名參賽者，第1棒就預備區起始線位置，待主持人下達「競賽開始」，同時間計時開始。

**步驟3**：

1. 第1棒拿掃把將寶特瓶掃往終點線後，再將掃把及寶特瓶攜回給第2棒。
2. 第2棒加戴反光斗笠接棒，將寶特瓶掃往終點線後，再將掃把及寶特瓶攜回，連同反光斗笠交接給第3棒。
3. 依此類推，直至第10棒穿戴2-10項裝備，並拿起掃把將寶特瓶掃往終點線，並須掃至計分籃及完成任務。
4. 賽道行進間如裝備掉落即由工作人員收回，不得拾起，掃把掉落除外。

**步驟3**：10分鐘內完成清掃接力賽隊伍，該隊停止計時。10分鐘到未完成任務之各隊停止動作，依完成裝備完整度計分。

**步驟4：**第10棒確實將寶特瓶掃至計分籃後，由裁判檢視身上裝備，每項獲得1分。

1. **評分方式：**
	* 1. 第10棒確實將寶特瓶掃至計分籃後，由裁判檢視身上裝備，每項獲得1分。
		2. 如有同分隊伍則以完成時間較短者獲勝，總得分最高且時間最短者之隊伍為冠軍，其次依序為亞軍、季軍。
		3. 同分且同時間隊伍各派出3位選手代表PK賽，同樣進行清掃接力，惟裝備掉落可拾起，完成裝戴後繼續，以最快完成之隊伍獲勝；若PK賽有冠軍隊伍同時間完成，則同獲冠軍獎勵金，另不再遞補亞軍及季軍，全國賽代表隊伍由同獲冠軍隊伍擲骰子決定。
2. **注意事項：**
3. 時間到未確實將寶特瓶掃至計分籃中，則該項物品不計分。
4. 若有疑義，請當場舉手向裁判表示，事後將不再受理。
	1. **趣味競賽**
5. **競賽說明：**競賽以環保知識是非題，是非選邊站，正確選O邊、錯誤選X邊，答錯即淘汰，題目共10題，答對1題得1分。

**步驟1：**各隊參賽者至多8名集合於場中央。

**步驟2**：以場中央為界線，場上左右兩邊由工作人員分別舉圈牌及叉牌，由場內投影幕統一出題，當主持人唸出「3、2、1請選擇」後，進行是非OX選邊站。

**步驟3：**主持人喊出「請確定」後即不可更換答案，答對留在場上，答錯即淘汰，到場邊由工作人員標記答對總題數。

1. **注意事項：**
2. 主持人喊出「請確定」後即不可更換答案，若主持然喊出「請確定」還尚未選擇答案者、或還在更換選擇者，視同答題錯誤遭淘汰。
3. 競賽時參賽者不可攜帶電子產品(含智慧型手錶)，若查獲即違反資格；場外人員也不可進行提示，違規者整組隊伍皆淘汰。
4. **獎金請領方式**
5. 請參賽隊伍之**領隊或負責人於活動當日攜帶個人之國民身分證證件正本與影本**，用於簽領競賽獎金、獎勵金時使用。當日若無攜帶國民身分證證件，請於活動後2日內親自前往新北市環保局進行補件。
6.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，得獎金額超過新臺幣2萬元以上者，由承辦單位代扣10%稅金，外僑人士持臺灣地區居留證者，則依稅法居留或戶籍認定，代扣10%至20%不同額度之稅金。
7. 獎金之金額請於簽領現場進行點收，若有疑義，簽領完後與離開簽領處後不再受理。
8. **其他說明：**
9. 正賽4項競賽冠軍隊伍將代表新北市參加全國賽，全國賽由環境部辦理，預定113年10月26日於花蓮縣舉辦「113年全國環保志(義)工群英會」。
10. 若同一隊伍獲得兩項(含)以上競賽項目之冠軍，僅能選擇一項代表參加，其他項目則由該競賽中併列冠軍之第二冠軍隊伍代表參加；倘該項目無其他冠軍隊伍，則由亞軍隊伍代表參加，若亞軍隊伍同時有數隊，則以擲骰子決定，獲勝者為該項目全國賽新北市代表隊。(但若2競賽項目參賽人員均不同者，則不在此限)
11. 參賽隊伍應遵守競賽辦法與其規範，且應準時完成報到手續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以棄權論。
12. 參賽者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正反面正本(或居留證、志工證等相關佐證文件)備查，若有疑義(如：未報名競賽或冒名頂替者)，主辦單位將取消該隊之競賽資格。
13. 請參賽者自行衡量身體狀況，如活動當天有身體不適者請勿勉強參賽，可以該隊替補人員替補參賽，若因此發生意外事故者，請自行負責。
14. 競賽題目若有疑義時請當場舉手詢問裁判，賽後恕不受理異義，提出異議後由評審團裁定，對於裁定結果不得再有異議。
15. 活動辦法、競賽規則等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及修改競賽規則之權力，請共同配合辦理。

**※附件為競賽報名表與身分證影本正反面黏貼表，請詳細填寫後於報名截止日前提交。**

**【附件二】**

**113年度新北市環保志(義)工群英會-「資源分類王」競賽報名表**

113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所屬單位 |  |
| 領隊姓名 |  | 連絡電話 | (家) |
| (手機)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E-mail |  |
| ◎參賽人員名冊(請書寫正體或電腦繕打) |
| 序號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/月/日 | 葷素 | 序號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/月/日 | 葷素 |
| 1 |  |  |  |  | 9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10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11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12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替補1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替補2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替補3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□我們已經詳細閱讀過活動辦法，並且同意遵守辦法規定來參與活動。** |
| 領隊簽名 |  |

**113年度新北市環保志(義)工群英會-「清掃接力賽」競賽報名表**

113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所屬單位 |  |
| 領隊姓名 |  | 連絡電話 | (家) |
| (手機)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E-mail |  |
| ◎參賽人員名冊(請書寫正體或繕打) |
| 序號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/月/日 | 葷素 | 序號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/月/日 | 葷素 |
| 1 |  |  |  |  | 9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10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替補1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替補2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替補3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□我們已經詳細閱讀過活動辦法，並且同意遵守辦法規定來參與活動。** |
| 領隊簽名 |  |

**113年度新北市環保志(義)工群英會-「環保金頭腦」競賽報名表**

113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所屬單位 |  |
| 領隊姓名 |  | 連絡電話 | (家) |
| (手機)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E-mail |  |
| ◎參賽人員名冊 (請書寫正體或電腦繕打) |
| 序號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/月/日 | 葷素 | 序號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/月/日 | 葷素 |
| 1 |  |  |  |  | 9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10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11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12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替補1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替補2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替補3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□我們已經詳細閱讀過活動辦法，並且同意遵守辦法規定來參與活動。** |
| 領隊簽名 |  |

**113年度新北市環保志(義)工群英會-「資源灌籃高手」競賽報名表**

113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所屬單位 |  |
| 領隊姓名 |  | 連絡電話 | (家) |
| (手機)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E-mail |  |
| ◎參賽人員名冊 (請書寫正體或電腦繕打) |
| 序號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/月/日 | 葷素 | 序號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/月/日 | 葷素 |
| 1 |  |  |  |  | 9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10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11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12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替補1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替補2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替補3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□我們已經詳細閱讀過活動辦法，並且同意遵守辦法規定來參與活動。** |
| 領隊簽名 |  |

**113年度新北市環保志(義)工群英會-「環保選邊站」趣味競賽報名表**

113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所屬單位 |  |
| 領隊姓名 |  | 連絡電話 | (家) |
| (手機) |
| 參加正賽項目(勾選) | **□**資源分類王**□**清掃接力賽**□**環保金頭腦**□**資源灌籃高手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E-mail |  |
| ◎參賽人員名冊(請書寫正體) |
| 序號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/月/日 | 葷素 | 序號 | 姓名 | 性別 | 出生年/月/日 | 葷素 |
| 1 |  |  |  |  | 6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7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8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□我們已經詳細閱讀過活動辦法，並且同意遵守辦法規定來參與活動。** |
| 領隊簽名 |  |

**附表一**

**113年度新北市環保志(義)工群英會-正賽參賽者身分證件影本正反面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參賽者1** | **正面** | **反面** |
| **參賽者2** | **正面** | **反面** |
| **參賽者3** | **正面** | **反面** |

**(表格不夠請自行增加)**